

doi:10.3969/j.issn.1008-6439.2009.02.005

制度后发优势与后发区域的发展

郭 丽

(华侨大学 商学院,福建 泉州 362021)

摘 要:中国区域经济的二元结构特征,使后发区域与先发区域存在较大的发展差距。制度滞后是后发区域落后的重要原因,后发优势的利用也必须以良好的制度安排为基础。制度后发优势可以通过制度移植、制度模仿和制度创新来实现。后发区域若想摆脱落后的困境,必须依靠市场和政府的双重力量,从制度安排上创造能够促进制度后发优势实现的有利条件。

关键词:后发区域;制度后发优势;政策选择

中图分类号:F061.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6439(2009)02-0020-04

Institutional Late-developing Advantage and the Development of Late-development Regions

GUO Li

(School of Commerce, Overseas Chinese University, Fujian Quanzhou 362021, China)

Abstract:The dual structure characteristics of Chinese regional economy cause a big gap between late-developing regions and early-developing regions. Institutional late-developing is the important reason for late-developing regions to be backward and the utilization of late-developing advantages must be based on good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Institutional late-developing advantages can be realized by institutional transplanting, institutional imitation, and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Late-developing regions can get rid of backwardness by depending on government and market and creating beneficial conditions to realize late-developing advantages on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Key words:late-developing regions; late-developing institutional advantage; policy options

几乎所有的国家,特别是国土面积较大的国家,都可能面临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问题,适度差距的存在也不会对一国经济发展构成太大问题。然而,中国目前的区域经济差距已经超出了适度的范围,而且还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这必然会损害中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而且还会影响到社会的安定团结,引发一系列经济、社会问题。因此,缩小区域经济差距、协调区域经济发展成为中国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不少学者都在从不同角度研究区域协调问题,本文从后发优势角度探讨如何促进落后地区的发展。

一、后发区域与区域后发优势

“先发”与“后发”的概念,最早用于区分经济起步处于不同阶段的国家,发动工业化较早的国家,被称为“先发国家”,而发动工业化较晚的国家,被称为“后发国家”。上述概念在经济增长理论和发展经济学中,主要用来从宏观上研究国家层次的工业化以及经济发展问题。我们将这个划分进一步引申,用来区分区域二元结构框架下中国的“先发区域”与“后发区域”。

“先发区域”与“后发区域”的划分是一个相对的、动态的标准。从全国范围看,遵从传统的二分法

* 收稿日期:2008-01-29

作者简介:郭丽(1967—),女,辽宁人,副教授,经济学博士,在华侨大学商学院经济学系任教,主要从事区域经济、市场经济理论等研究。

或三分法,可以将东部沿海较为发达地区划分为“先发区域”,将中西部内陆较为落后地区划分为“后发区域”(这里暂不考虑各个区域内部发展的不平衡)。中国的“先发区域”与“后发区域”的形成由来已久,我国著名的人口地理学家胡焕庸教授在1935年就提出了“瑗瑗—腾冲人口地理分界线”^①的概念,就说明了人口分布与区域经济发展的条件和程度是直接联系在一起的。虽然这条分界线是从人口角度划分的,却也反映了中国区域之间自然地理、历史和经济发展的不平衡。

亚历山大·格申克龙于1962年提出的“后发优势”,是指“后起国家在推动工业化方面所拥有的、由后起国地位所致的特殊益处”^[1],这种特殊益处既不是先发国家同样能够拥有的,也不是后起国家通过自身努力创造的,而完全是与其经济相对落后性共生的。格申克龙的“后发优势”假说为探讨后发国家的经济增长提出了一个全新的框架,许多后来者在此基础上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索。20世纪80年代日本等后发国家经济的崛起,在某种程度上验证了“后发优势”假说,也使这一理论受到更多学者的关注,理论本身也在不断深化。

后发国家因其落后性而拥有特殊益处,同样,在一个国家范围内,后发区域也会因其落后性而拥有某些特殊益处。后发区域通过引进资本和技术、学习先发区域和国外的先进制度、不断调整自身经济结构等获得后发利益,从而以更快的速度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制度后发优势的实现路径

后发区域因经济发展起步较晚而独有的、有利于经济快速发展的综合优势,主要包括资本后发优势、技术后发优势、制度后发优势和结构后发优势。既往的、包括区域后发优势理论在内的关于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理论研究,主要是从技术的角度展开,认为技术差距是落后地区之所以落后的原因,后发优势的利用也主要是技术后发优势。

本文认为,技术差距当然是落后的重要原因,但是,制度滞后也是落后的重要原因,而且技术差距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制度落后。同时,技术后

发优势的利用,必须以良好的制度安排为基础;资本后发优势、结构后发优势的充分利用,也都要以良好的制度为条件。

制度作为约束人们行为的一系列规则,其经济功能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有效的制度能降低交易费用;第二,制度可以为实现合作创造有利条件;第三,制度能为个人选择提供激励系统;第四,合理的产权制度可以将外部性内部化。^[2]如果制度的上述经济功能能够充分发挥,那么制度安排和制度结构就达到了满足经济发展需要的最佳状态,也就是实现了制度均衡。但是,这种均衡状态是很难达到的,制度经常是非均衡的。从制度非均衡到制度均衡的过程,是一个帕累托改进的过程,使制度安排和制度结构趋近于帕累托最优的制度均衡状态,实际上就是制度变迁的过程。诺斯等学者从经济史的角度分析了制度变迁过程,认为在制度变迁过程中存在着报酬递增和自我强化机制,使制度变迁会沿着某种途径不断得到强化。但是这种不断的强化,可能使制度得到优化,从而推动经济社会的进一步发展;这种强化,也可能是沿着一条错误的路径破坏了制度效率,从而阻碍了经济社会的发展。因此,如何使制度变迁过程步入良性循环而不断提高制度效率,是任何经济体都必须十分关注并付出努力的。

任何一个经济体的经济发展过程都必然伴随着制度变迁,但是不同的国家或地区,由于制度变迁的起始条件和切入点不同,制度变迁的进程会呈现出差异性。中国在改革开放后的渐进式市场化改革中,各个地区的制度变迁在时间上、空间上都体现出了差异性,因而产生了制度的“先发优势”和“后发优势”。先发区域凭借已有的优越条件,通过利用先发优势,取得明显好于后发区域的绩效。但随着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后发区域的发展机会越来越多,可以充分利用后发优势加速发展,其中最重要的后发优势就是制度后发优势。

有效率的制度的形成,是一个经过反复试错、不断调整的过程,通常要付出巨大的代价。但是,制度具有公共品的性质,一旦有效率的制度形成,就可以

^① 转引自 Comgeo, <http://www.comgeo.net/>。这个划分至今仍然具有指导意义,以1990年的统计数据为例,在此线以左的西部地区,土地面积约占全国土地面积的57.1%,人口却只占全国人口总数的5.8%;此线以右的东部地区,土地面积约占全国土地面积的42.9%,人口却占全国人口总数的94.2%(含台湾)。

被后来者利用,通过制度的移植、模仿和创新,降低后来者的制度变迁成本,这就是制度的后发优势。具体来说,制度后发优势通过以下几条途径实现:

1.制度移植。制度移植就是制度(或规则)从一个国家或地区向另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推广或引入。^[3]后发区域利用后发优势的目标是实现经济的快速发展,与这一目标不相适应的要素稀缺是普遍现象,这里的要素稀缺包括制度供给不足(而且本文认为这是制约后发区域发展的根源)。增加制度供给有多种方式,其中制度移植是最节约成本的一种方式。某些制度安排在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具有共同性,后发区域将先发区域的某些成熟的、有效率的制度安排直接移植过来,可以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而且,制度移植不像技术移植那样受到知识产权等的制约,付出的移植成本相对较小。

2.制度模仿。制度模仿与制度移植不同,制度移植是完整的复制,而制度模仿则是一个选择性的学习过程。制度移植受到的限制较多,制度模仿是克服了制度移植的弊端而更符合后发区域制度变迁需要的模式。后发区域与先发区域在制度效率上存在着差距,这为后发区域学习模仿先发区域的制度创造了先决条件。同时制度差距的存在也成为激励后发区域发展的动力。区域之间的竞争,某种程度上也是制度的竞争;区域差距存在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制度竞争所导致的效率差异。因此,后发区域必须要通过学习、借鉴,逐渐缩小同先发区域的制度差距。从一国范围看,不同区域的制度安排存在于一个共同的制度结构下,具有很高的共同性,而且某种意义上也需要保持相应的共同性,这使得后发区域更有必要学习模仿先发区域的制度安排。

3.制度创新。制度移植和制度模仿都要受到一些因素的制约,存在着如何本土化的问题,而且总是跟在先发区域的后面,对后发区域的快速发展起到的作用是有限的。只有不断地进行制度创新,才能促使本区域的经济快速发展,逐渐缩小同先发区域的差距。但是,制度自身所具有的自增强机制,可能会使制度变迁过程沿着一个方向不断强化。如果这是一个错误的方向,就会使经济发展锁定在这个错误的路径上难以自拔,制度创新必须要突破这种锁定。后发区域的落后性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制度的不完善上,现有制度安排和制度结构往往无法促进本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而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可

能使这种不完善不断加强,进入路径死锁。如果无法突破路径依赖,就会陷入后发劣势,抑制后发优势的发挥。因此,后发区域如何突破路径依赖,通过制度创新使后发优势能够充分发挥出来,是关系到后发区域发展的最重要问题。

三、促进制度后发优势实现的政策选择

制度后发优势是最重要的后发优势,然而后发优势是一种潜在的势能,如何将这一潜在的势能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是问题的关键。后发区域若想摆脱落后的困境,必须依靠市场和政府的双重力量,从制度安排上创造能够促进制度后发优势实现的有利条件。

1.评价经济绩效要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有效率的制度的建立,首先有一个标准问题,制度效率是按照什么标准衡量的?传统上我们通常都是用GDP的指标来衡量各个地区的经济绩效,从而也用来检验现行制度的效率水平。在这样的评价体系下,追求GDP的增长成为各个地区、各级政府、各位领导的主要目标,因而造成了区域间的重复建设和产业同构问题,并且付出沉重的资源和环境代价。必须改变这种单纯以GDP标准衡量经济绩效的做法,特别是对于后发区域。后发区域GDP水平较低、发展缓慢,迫切希望快速提高GDP水平。但是,后发区域普遍人力水平较低,并且环境较为脆弱。因此,在制订经济绩效评价标准时,要综合考虑到资源环境、经济基础、人文条件等各种因素,不能单以追求GDP的增长为目标,更应注重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注重人与自然的和谐。

2.选择经济发展目标要充分体现资源要素特色。制度后发优势的利用就是要通过影响制度变迁过程,使之更有利于后发区域特定经济发展目标的实现,因而确定什么样的经济发展目标很重要。特定经济体经济发展目标的实现,依赖于这个经济体所能调动的现有的、潜在的资源要素。因此,经济发展目标的确定,一方面要考虑资源要素条件,另一方面还要考虑资源要素的承载能力。后发区域的资源要素条件有自己的特色,同先发区域相比有一些落后性,限制了其发展,如地理条件较差造成了交通的不便、水土条件不利于农业生产发展等。但是,后发区域的很多地区石油、煤炭、有色金属等矿产资源储量丰富,太阳能、地热、地表水等水电资源充足,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生态特色区的旅游资源潜

力巨大,各个地区都能挖掘出具有自己特色的资源要素。经济发展目标的选择应该充分体现这些地区的资源要素特色,避免一味地移植、模仿先发区域的发展模式。

3.加速市场化进程要进一步扩大开放。市场化改革进程的不平衡是导致区域经济差距存在的一个重要原因,后发区域的市场化改革进程明显落后于先发区域。总结先发区域市场化改革的经验,其推进过程也是不断扩大开放的过程。随着对外开放的推进,后发区域逐步融入统一的市场体系中,通过要素流动优化资源要素结构,利用国际、国内分工体系,使区域经济发展步入良性轨道。后发区域从先发区域的经验教训中可以总结出适合自己的更好的发展道路,而前提条件是对外开放。对外开放在一个阶段内,可能会使后发区域与先发区域的差距进一步拉大,但随着开放进程的不断推进,差距将会逐渐缩小。后发区域扩大对外开放,一方面,需要区域内部产生强大的动力,通过相应的制度安排,冲破阻力,主动与国内、国际市场对接;另一方面,更需要中央政府通过制度安排帮助后发区域加入到全国的分工体系中,同先发区域一样能享受到改革开放的利益。

4.推进产业结构升级要遵循生态原则。经济增长的过程,也是产业结构不断演进的过程。一个区域同一个国家一样,如果能将可控制的生产要素(包括区内的和区外的)从附加值较低的产业转移到附加值较高的产业,就会促进总体经济水平的提高。产业结构由低级向高级演进的各个阶段是有次序的,但是,在产业结构自然演进的基础上,通过必要的手段可以促使产业结构以更快的速度向高级阶段演进。后发区域的产业结构演进,可以依靠自身的力量逐步升级,也可以凭借与先发区域的结构差异通过产业转移和产业集聚的方式实现。无论通过哪种方式,必须要考虑到后发区域的可承受程度。大多数的后发区域都是生态脆弱区,在产业结构升级过程中,特别是在接受先发区域产业转移过程中,要坚持生态第一原则。然而市场的短期逐利性可能会引致错误的产生,这就需要政府通过制度安排,规范后发区域的产业结构升级,给予适当的指导和帮助。

5.促进资本形成需要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资本不足始终是后发区域经济发展最重要的制约因素。改革开放后,当先发区域逐步形成了多渠道的投融资体制时,后发区域却仍然只能通过国有金融制度安排获得资本形成能力,而国有金融机构主要服务于国有企业,民营中小企业则被排斥在正式金融体制之外,从而造成了与先发区域资本形成效率的差异,也逐渐拉大了二者的经济差距。加速后发区域资本形成,必须要进行投融资体制改革,建立适合后发区域的资本融通机制。一是在国有银行体系之外构建包括更多形式的金融体系;二是努力培育能带动当地经济发展的微观经济主体,培养国有企业以外的有效率的产权主体;三是中央政府借助于税收和银行贷款等形式对贫困地区的投资进行政策倾斜等。

6.加强市场秩序建设要规范地方政府竞争。在中国财政分权体制下,地方政府的独立性日益加强,地方政府间的竞争也在不断加强,这种竞争在刺激经济增长的同时,也会对市场秩序造成不利影响。如地方保护、税收竞争,可能在短期内促进了经济增长,而从长期看则是有害无利,破坏了市场竞争秩序。后发区域迫切希望能够加速经济的发展,地方政府更可能会产生急功近利的思想,必须通过制度建设规范地方政府的行为,使其行为符合经济发展的要求。一是要理顺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间的关系,避免过度的税收竞争,推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使各个地区能在同一个起跑线上展开公平竞争;二是要隔断政绩与经济数量增长间的联系,弱化政府对经济的直接性干预,避免官员间的晋升竞赛;三是中央政府要通过适当的财政转移支付政策、产业扶持政策、区域发展政策等,给予起点较低的后发区域以适当的帮助,以阻断政府的地方保护行为。

参考文献:

- [1] Gerschenkron.Economic Backwardness in Historical Respective[M].Harvard University Press,1962.
- [2] 卢现祥,朱巧玲.新制度经济学[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500-502.
- [3] 卢现祥.论制度变迁中的四大问题[J].湖北经济学院学报,2003(4).